

北京科技大学招生就业处

校招就发〔2020〕08号

关于2020届毕业生 “志愿服务西部奖”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及“启航奖励金” 夏季评选工作调整的通知

各学院及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教育部关于应对新冠疫情、积极引导高校毕业生到西部、到基层就业的有关精神，根据《北京科技大学应届毕业生“志愿服务西部奖”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及“启航奖励金”评选实施办法》，结合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的实际情况，现在《北京科技大学2020届毕业生“志愿服务西部奖”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及“启航奖励金”评选通知》的基础上，对2020届毕业生就业奖励金夏季评选工作调整如下：

一、申请批次及时间

1. 第二批次申请截止时间调整为2020年6月6日。
2. 增加第三批次申请评定，申请截止时间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。

二、申请条件及范围调整

1. 2020 届北京科技大学非定向毕业生（不含双培生）。

2. 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申请条件中“西部地区选调生计划”扩大为所有省份“选调生计划”。

3. “启航奖励金”申请条件“艰苦行业生产一线”范围增加“芯片新材料等国家战略重点行业领域”。

4. “志愿服务西部奖”和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只能申请其中一项，但可以与“启航奖励金”同时申请。每位毕业生符合条件的各种奖项只能申请一次，不能多次申请。

三、评定要求

1. 申请人各项材料均按照《北京科技大学 2020 届毕业生“志愿服务西部奖”“志愿服务基层奖”及“启航奖励金”评选通知》要求提交。涉及到申请表等需要提交的纸质材料，经学院审核同意后提交至学校就业指导中心评审。

2. 申请第三批就业奖励的毕业生，在申请时务必在填报系统及申请表中完整、准确填写银行卡、开户行等信息，并确保所填报银行卡在 2021 年 3 月前可以正常使用。

3. 评审结果将于奖金发放前在学校就业信息网进行公示，公示结果无异议方可发放。

请各单位通知到位，共同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尤其是离校后落实西部、基层就业岗位毕业生的就业奖励金评选工作。

本通知由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。

联系人：陈建帮 62334399

招生就业处

2020年5月22日